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 開會通知單

33071

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十一街58號12樓之2

受文者：亞磊數研工程顧問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桃水養字第10900342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基本設計報告(修正稿)、基本設計圖(修正稿)及複審單位(林同棧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基本設計報告(修正稿)審查意見。

開會事由：辦理「桃園市大漢溪上游埔頂排水水質淨化工程委託
規劃設計技術服務」基本設計審查會(第三次)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09年5月29日(星期五)上午10時

開會地點：本局601會議室(啟聖大樓)

主持人：耿副局長彥偉

聯絡人及電話：顏均豪03-3033688#3356

出席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水質保護處)、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桃園市政府
環境保護局、廖委員萬里、張委員德鑫、曾委員晴賢、許專門委員少峯

列席者：林同棧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美商傑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
司、亞磊數研工程顧問公司

副本：

備註：

- 一、本案為桃園市大漢溪上游埔頂排水水質淨化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基本設計審查會議(第三次)。
- 二、請承攬廠商以契約規定內容，準備10分鐘工作簡報。
- 三、為因應2019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即日起，本局相關會議採實名登記制，與會人員務必保持社交距離、配戴口罩、配合量測體溫及填報個人聯絡方式，並攜帶市民卡或身分證提供核對，以降低感染擴散風險。

四、隨文檢附基本設計報告(修正稿)、基本設計圖(修正稿)及複審單位(林同棧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基本設計報告(修正稿)審查意見。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